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1 年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概况

(一) 部门职能

1.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各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 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规程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城乡应急空间、应急避难场所的规划。

3. 统筹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修订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 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信息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 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 统一指挥协调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

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8. 按中央有关消防救援管理体制改革部署，协调消防管理工作。

9. 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有关部门和各级政府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 开展应急管理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

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5.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 负责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信息化应用工作。

17.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2021 年总体工作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喜庆之年，是“十四五”起步、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局之年，是应急管理部门政策制度改革深化之年，是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攻坚之年。2021 年广州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抗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站在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1+1+4”工作举措，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服务服从于经济高质量发展，以全面从严治党统领和促进全面从严治政，进一步筑牢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健全完善体制机制，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全力推动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奋力实现市委、市政府赋予的“四个确保”职责使命，为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以“四

个出新出彩”引领各项工作全面出新出彩，为省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中勇当排头兵，提供坚实稳固的城市运行安全环境，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2. 2021 年重点工作

2021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里程上的总定位、总目标，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准确把握新形势新挑战新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形成排险除患的工作闭环，直面问题，力求做到复杂问题具体化、具体问题数量化、数量问题项目化、项目问题专业化、专业问题模块化、模块问题制度化、制度问题常态化。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提供安全保障。

(1) 奋力推进超大城市应急管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把应急管理放在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大局中来谋划推动，放在深化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党建引领基层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中来推进落实。深化做实做强广州应急管理的“四梁八柱”，提升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2) 加快推进市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对标国际国内先进

水平，高标准建设成融应急值守、隐患排查、预案管理、队伍建设、物资保障、预测预警、指挥调度、视频会商、实时监控、灾情发布、舆情监控、统计分析等功能于一体的党委、政府和应急管理部门“三合一”的应急指挥中心，促进全市应急管理机制和各类资源整合，创新应急工作“五个一”机制，即一键通、一张图、一体化、一杆子、一盘棋，进一步提升应急管理指挥体系现代化水平。

（3）有力有序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厘清分解条与块的应急管理职责。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聚焦危化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消防等41个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推进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实施宽严相济的分级分类执法监管。

（4）奋力创建全国首批安全发展示范城市。按照市主要领导提出的“出战必胜”“争取在全国做到最好、最优，成为首批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指示精神，做好迎接省级考评和国家考核验收的准备，努力以创建促进城市体检和问题隐患滚动排查，补齐城市安全短板弱项，实现更高水平的安全发展。

（5）构建极端情景（巨灾）应急预案体系。编制《广州市处置极端突发事件（巨灾）应急预案》，修订《广州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建立和完善以总体预案为核心，专项预案、部门预案、地方预案、重点企事业单位预案、重大活动预案为基础，覆盖多层次、多领域的应急预案体系。

（6）全力构筑共建共治共享应急安全人民防线。在2021年底前建设完成广州应急安全全民体验馆，创新实现“一馆三体”，

（实体馆 1.4 万平方米、移动馆（宣教车 2 部）、网上虚拟体验馆），涵盖 12 个重点行业领域的 350 个体验项目。同时巩固深化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成果，全面开展广州市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推动防灾减灾九大工程建设。

（7）完善构建“五跨六上三基地”应急救援力量和响应圈。进一步完善构建全市跨区域、跨行业、跨层级、跨部门、跨灾种突发事件抢险救援力量网络；覆盖海上、陆上、水上、山上、楼上、空中的抢险救援力量布防立体网络和覆盖全市、处置多灾种的集训基地、备勤基地、孵化基地、联创基地网络。

（8）高质量编制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坚持顶层设计和问计于民相统一，把重大工程建设、重要基础设施补短板、城市内涝治理、加强防灾备灾体系和能力建设等纳入统筹考虑，高质量组织编制广州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经市第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 月 8 日由市财政局下达批复，年初预算支出 33067.94 万元（不含转移支付资金），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8802.8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24265.14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中由于应急避护场所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和信息化项目及购置的移动宣教车等项目受疫情影响不能按预计时间节点进行开展，造成年度预算无法支出，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率，我局及时向财政部门办理了经费调剂手续，最终调整后的年度预算支出 32114.46 万元（不含转移支付资金）。

2. 预算执行情况。

我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实际支出 31027.92 万元（不含转移支付资金），预算完成率 96.62%，其中基本支出 8004.46 万元，项目支出 23023.46 万元。

3. 经济分类科目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546.58 万元，年度决算支出数 539.4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 536.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467.8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5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23.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3.03 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5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98.68%。

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公务用车保有量 24 辆；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13 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 156 人。

（2）会议费支出情况：2021 年会议费支出 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2021 年度召开的广州市与周边地区联防联控工作会议 6.2 万元和广州市安委办迎检国务院安委会第八考核巡查组会议室租赁费 1.2 万元及 2022 年度广州市地震趋势会商会 0.9 万元。

（3）培训费支出情况：2021 年培训费支出 176.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84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取消和调整培训方式；二是继续落实过紧日子精神，降低培训费标准。综上情况，培训费用支出比上年有所减少。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1年我局部门预算接受市人大重点审查，年初由我局办公室统一整理审核各预算支出处室及单位上报的项目绩效，并根据各项目资金量占比重要情况以及我局主要职能范围提炼，通过市财政局聘请的第三方审核后，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经过年中绩效监控、年中绩效调整，最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中各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如下：

1.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目标为：通过开展广州应急安全全民体验馆移动宣教车的运行、加快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完善构建“五跨六上三基地”应急救援快速响应圈、有力有序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提高应急管理系统信息化、智能化水平等工作，实现市委、市政府赋予的“四个确保”职责使命，达到“为广州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持续稳定的安全保障”的目的；下设关键指标4个，分别为：

- （1）指挥中心（指挥大厅）建设情况。
- （2）五跨六上三基地。
- （3）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 （4）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

2. 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局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共涉及5个年度主要支出计划，分别为“开展日常与专题相结合的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应急管理队伍与装备建设工作”、“开展应急管理与救援值守工作”、“开展安全生产监控巡查与培训教育

工作”和“开展应急管理基础建设”；下设指标 27 个，分别为：

- (1) 防汛减灾宣传普及率
- (2) 防震减灾宣教活动次数
- (3) 组织开展 5.12 防灾减灾宣教活动
- (4) 新媒体投放数量
- (5) 传统媒体投放数量
- (6) 应急管理宣传覆盖情况
- (7) 抢险队出勤准时性
- (8) 抢险队员意外保险购买率
- (9) 抢险队伍物资到位率
- (10) 组织开展减灾系统工作人员、灾害信息员或地质、地震应急队伍培训
- (11) 开展应急指挥、应急值守调研，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调研，森林防灭火工作学习调研，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等工作调研
- (12) 森林防火设备正常运行率
- (13) 应急值守咨询满意情况
- (14) 地震监测值守量
- (15) 森林火灾有效扑灭率
- (16) 符合灾害等级条件的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及时率
- (17) 安全生产检查（专业机构检查）
- (18) 基层专职安监员工作镇（街）园区覆盖率
- (19) 基层专职安监员全年巡查企业数量
- (20) 危险化学品动态平台监控企业覆盖情况

- (21) 危险化学品监控效果
- (22) 全年特种作业考试人数（包括初领证与复审）
- (23) 年度安全生产培训人次
- (24) 指挥中心（指挥大厅）建设完成情况
- (25) 完成广州市主城区生命线管网工程地震灾害风险点危险源排查项目工作方案 1 份
- (26) 建设中心应急避护场所数量
- (27) 打造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样板社区（村）数量

3.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机构改革后，我局已修订并印发财务制度，财务制度中有对使用资金管理明确了绩效要求，年初有将预算和绩效目标下达局机关处室、直属单位，明确了处室、直属单位的资金及绩效目标执行职责，并已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局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经研究，我局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6.82 分，达到“优”等级。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已完成 19-20 楼指挥大厅建设及信息化建设，基本完成了 15 至 20 楼装修改造、机电安装及智能化建设；“五跨六上三基地”应急救援快速响应圈已做到行业领域队伍建设 100%覆盖，完成广州市

应急救援集训备勤东部基地、西部基地、北部等基地挂牌；10类重点行业分级分类隐患排查标准通过调研后成功制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在本年收官，经过专项整治，过去一年里（2021年4月-2022年4月）各区各部门共排查隐患115.6万处，整改89.8万处，整改率77.7%；

成立检查组3.4万个，督导检查9.6万次，检查单位22.5万家，督导问题17.3万个；行政处罚46.3万次，责令停产整顿1099家，暂扣吊销证照企业115家，关闭取缔123家，移交司法机关266人，约谈警示6577人，联合惩戒324次，有效防范化解了重大安全风险；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平台系统运行已基本达成系统建设目标，提升了我市应急管理智能化水平，实现了市委、市政府赋予的“四个确保”职责使命，达到了“为广州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持续稳定的安全保障”的目的。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日常与专题相结合的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工作

该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率为100%。

其中，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如下：

（1）防汛减灾宣传普及率为100%，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2）防震减灾宣教活动次数为19次，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3）组织开展5.12防灾减灾宣教活动1次，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4）新媒体投放方面，2021年共在微信公众号发送推文2069篇，广州市应急管理局网站发布的稿件超过1000篇，该指标已

完成年度目标;

(5) 传统媒体投放方面, 2021 年在各类社会新闻媒体上刊发新闻报道 1147 篇, 在公交和地铁站台灯箱投放公益海报 300 块, 在广州塔开展公益宣传,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6) 宣传内容共覆盖了全市 11 个行政区,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防震减灾宣教活动照片



5.12防灾减灾宣教活动

2. 应急管理队伍与装备建设工作

该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83.33%。

其中, 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如下:

(1) 抢险队接到备勤令后 12 小时内, 人员和装备全部到达制定集合点,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2) 抢险队员意外保险购买率达到 100%,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3) 2021 年抢险队伍物资到位率达到 100%,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4) 2021 年, 应急抢险队伍完成市属民兵轻舟队伍集训 1 次, 我局共支持社会救援队伍完成 15 场次应急演练, 完成线下培训 536 人次、线上培训 497 人次, 完成 5 期人数不少于 400 人

次的地震应急第一响应人培训和地震应急救援队伍培训，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5）2021年我局因疫情影响和经费削减，年度内已取消应急指挥、应急值守调研，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调研，森林防灭火工作学习调研，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等4项调研工作的计划，年中已调减了2批次调研计划的绩效指标，剩余2批次调研于年末取消，取消时已过绩效调整窗口期，该指标未达到年度目标；

（6）森林防火设备正常运行率达到100%，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3. 应急管理 with 救援值守工作

该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率为75%。

其中，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如下：

（1）2021年全年无接到关于应急值守咨询服务的投诉，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2）全年24小时地震监测应急值守工作量为24小时*365天，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3）森林火灾有效扑灭率为81.48%，该指标未达到年度目标，年度目标为森林火灾有效扑灭率大于95%；

（4）符合灾害等级条件的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及时率为100%，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4. 安全生产监控巡查与培训教育工作

该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率为100%。

其中，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如下：

(1) 全年共对 160 家粉尘涉爆企业, 150 家有限空间作业企业进行了安全生产检查,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2) 基层专职安监员工作镇(街)园区覆盖方面, 我局在全市 11 个区下辖 178 个镇、街、园区(管委会)均已配置专职安监员, 空港经济区由于仍在推进机构改革过程中, 暂未担负监管企业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所以暂未配置专职安监员, 目前基层专职安监员工作镇(街)园区覆盖率大于 98%,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3) 基层专职安监员 2021 年全年共巡查企业 33.07 万家次,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4) 危险化学品动态平台监控企业覆盖数量为 3377 家,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5) 危险化学品实施监控, 已实现全市危险化学品来源可循、去向可溯、状态可控,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6) 2021 年全年特种作业考试人数(包括初领证与复审)为 12.74 万人次,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7) 年度安全生产培训工作方面, 2021 年度市、区、镇街园区安全生产执法部门执法业务共培训 359 人; 社会应急队伍培训共 1033 人; 粉尘涉爆、有限空间安全培训共 400 人; 舆情处置应对专题培训 103 人; 镇街应急安全分管负责人专题培训 200 人, 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有限空间安全培训



粉尘涉爆企业安全培训

5. 应急管理基础建设

该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75%。

其中，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如下：

(1) 6 月 30 日已完成 19 至 20 楼指挥大厅建设及信息化建设，截至 12 月 31 日，基本完成了 15 至 20 楼装修改造、机电安装及智能化建设，该指标未达到年度目标，未能在 8 月 30 日中间节点全部完成 15 至 18 楼建设内容。

(2) 2021 年我局完成广州市主城区生命线管网工程地震灾害风险点危险源排查项目工作方案 1 份，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3) 华南理工大学-华南农业大学中心避护场所工程进度达到 50%，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4) 2021 年共打造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样板社区（村）5 个，该指标已完成年度目标。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1.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项目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项目 2021 年安排年度预算

7232 万元。预算实际支出 6558.13 万元，预算完成率 90.68%，项目支出完成情况不佳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合同条款，在施工图预算审核后，暂以施工图预算（不含暂列金部分）作为支付进度款的计算基数。因本项目为改造项目，部分实施方案尚未在施工图阶段予以明确，需待后续通过设计变更完善。施工图预算最终审核金额为 8311 万元（含暂列金），暂列金部分主要用于支付因新增需求导致的费用增加，年度内相关手续尚未完善，不具备支付条件，故导致进度款可支付金额较原计划减少较多。项目支出明细见下表。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明细	项目总预算数	年度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房屋结构观测技术服务	1,600.00	1,005.00	4.30
概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			10.36
监理费			115.89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			9.00
建议书编制			13.50
结构安全鉴定			42.18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36.88
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代理			22.95
消防评估技术咨询			7.19
建设管理费			62.00
未中标单位投标经济补偿费			6.00
设计施工总承包	9,934.00	6,227.00	6,227.88
合计	11,534.00	7,232.00	6,558.13

2. 应急救援经费项目

应急救援经费项目 2021 年安排年度预算 1824.95 万元。预算实际支出 1814.29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42%，项目支出完成情况良好，项目支出明细见下表。

应急救援经费项目支出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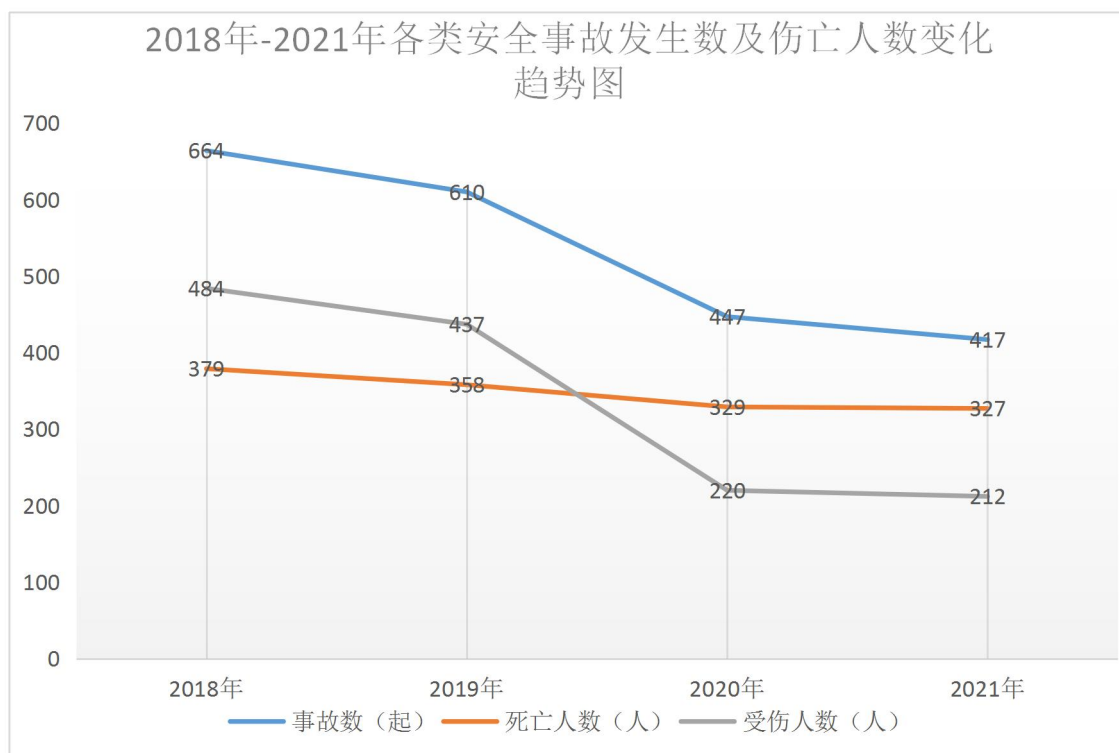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明细	项目年度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火灾防治工作经费	298.19	290.36
综合减灾救灾工作经费	136.50	135.87
应急救援和预案管理工作经费	126.56	125.11
应急救援抢险队伍建设工作经费	245.00	244.75
建设广东省行政村(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样板	150.00	149.5
中心应急避护场所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868.70	868.70
合计	1824.95	1814.29

(四) 主要工作成效

1. 全市灾害事故形势

2021 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应急管理厅的正确领导下，我市应急管理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念好“三全三分”三字经，用好“查、改、防、练、救、惩”六字诀，有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市安全形势持续稳定。2021 年，全市共发生各类事故 417 起、死亡 327 人、受伤 212 人，同比分别下降 6.7%、0.6%、3.6%。



全市平均降雨量为 1370.8 毫米,较近十年同期偏少 26.67%,启动三防应急响应 48 次,无伤亡。共接报森林火警 286 宗,其中核实处置森林火灾 26 宗,过火面积 3189 亩。

2. 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广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应急管理工作,先后 30 多次组织召开各类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应急安全工作。林克庆书记在近日市委常委会会议、全市疫情防控会议上,反复强调要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年度攻坚,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治理,强化全天候应急值守备勤,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张勇常务副市长就防范道路交通事故、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密室逃脱场所安全防范、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等焦点问题亲自点题、多次组织协调研究解决,强化部署推动落实。主要成效体现在 6 个方面。

(1) 应急管理责任网络不断织密夯实。完成市突发事件应

急委员会调整，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同样实行市委书记、市长同时担任“双主任”制度。在关键节点、重要时段建立市领导常态化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机制，深化固化形成全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巡查机制，建成广州市领导干部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信息系统并定期督办，自2021年10月上线来，共录入检查信息3733次，发现隐患3689条，完成整改2848条。研究拟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安全生产职责分工及3份配套文件，推动“三个必须”分解落实到各部门行业末端。

（2）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取得明显成效。坚持用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定期组织编印重点行业领域风险评估对策措施白皮书、召开防范事故会商会，清单化、条目化、体系化排查治理全市各区共120项突出安全风险隐患。盯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上升”5个区域，联合市纪委监委采取约谈、督办等方式，督促扭转事故多发态势。

（3）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逐步增强。印发施行《广州市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行动实施方案》，重点推进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普查进度全省第一，建成“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202个。围绕“森防十入”的工作理念，优化“防灭火一体化”的工作方法，制定森林消防队伍和装备建设标准，组队参加森林防灭火大比武并获全省冠军。开展“三防”四级责任人培训，汛期派出33个检查组开展全市防汛防风防旱大检查，对排查出的426宗三防主要隐患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完成“广州市家庭应急物资储备建议清单”制定工作。突破性为我市325宗储备地

块提供地震动参数，地块总面积接近 1206 万平方米。

全省各市分行业调查进度一览表

单位：%

地区	地质	海洋	水利	气象	林业	地震	应急	住建	交通	总进度	排名
全国	100	99.4	97.0	100	96.9	99.3	96.7	59.4	99.0	94.8	—
全省	100	100	100	100	99.8	100	100	59.0	99.1	95.3	—
广州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69.5	100	96.6	1
深圳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69.2	100	96.6	1
珠海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69.5	100	96.2	10

全省第二届森林防灭火业务技能大比武活动 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

一、团体总分奖

一等奖：广州代表队

二等奖：佛山代表队、江门代表队、深圳代表队

三等奖：肇庆代表队、河源代表队、珠海代表队、
中山代表队、汕头代表队、东莞代表队



全省森林防灭火大比武获奖照片

(4) 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取得明显进展。谋划并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1+2+9”体系，实施“三全三分”大排查大整治举措，深化城镇燃气、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危化品、有限空间等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排查整改隐患125万项。全链条、系统化实施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1+19+67”工作方案，形成“12345”+“五个一”经验做法并得到全省推广。制定专项工作方案，稳步推进我市淘汰57座以上大客车和卧铺客车和加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在黄埔、花都、南沙等6地规划建设危险物品卸载基地。组织了九轮隔离酒店安全防范督查行动，统筹做好安全防范和疫情防控工作。

(5) 应急救援指挥能力逐渐提升。市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基本建成，有序推进市、区、镇街、村居四级应急指挥中心体系构建。创新编制极端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救援力量补偿办法，编制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图和现场处置要领。强化应急演练，组织开展地铁防涝、森林火灾、隔离场所等场景综合演练，通过实战演练提升应急处置救援能力。2021年以来，共开展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类应急演练3.4万多场，参加演练人员630多万人次。

(6) 安全文化普及取得新成效。创新总结提炼形成广州应急管理“十大理念”，被《学习强国》采用并广泛宣传，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深化打造《急中生智》《急智过人》等节目，开展最美应急人评选，成功举办首届最美应急人风采展示活动，持续抓好应急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创建五进示范社区44个。

组建全市应急管理系统普法讲师团，开展新《安全生产法》

进企业 370 场普法。建立起常态化培训考核机制，定期举办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镇街党政领导干部应急管理能力提升、森林防火等专题培训班，共培训各类人员约 50000 人次。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我局全年的项目建设情况来看，我局在以下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

一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未在年度绩效目标规定的建设期限内完成各阶段的建设目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基本完成 15 至 20 层装修改造、机电安装及智能化建设工程建设，总体完成年度指标，但受疫情及移交场地影响，未能在 8 月 30 日中间节点全部完成 15 至 18 楼建设内容。

二是森林火灾有效扑灭率低于年度目标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全市共发生 27 次森林火灾，因地形、气候、风向等导致扑火困难的原因，在 2021 年内有 5 起森林火灾未能在 4 小时内扑灭。

三是 2021 年因疫情因素影响，我局调研计划数次变更，由于调研计划最后一次变更时已错过绩效目标调整的窗口期，无法在年中调整调研相关绩效指标，导致相关指标未能完成。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后续项目管理中，应首先加强制订计划的科学性及合理性。其次在计划执行时要从严管理，加强过程把控，确保计划按目标实施。

联合市公安、林业部门组织开展森林火险隐患排查，持续开

展“猎火”行动，特别是在高火险区和重要节日、重要活动期间，督促各区、各有关单位加大森林火险隐患排查整治力度，继续开展森林消防业务技能大比武、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实战演练，增强各专业、半专业队伍森林火灾扑救能力建设。

加强绩效监控管理，加大绩效指标完成进度监控频率，尽早发现绩效指标完成进度偏离目标等情况，建立部门预算调整联动绩效目标调整的工作机制。